

创业黑马（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牛文文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4、本次董事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牛文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

告编号：2018-066)。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内容将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基于现实的运营考虑及众创空间项目的发展战略整体规划，新增公司下全资子公司上海简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简即”）、创业黑马（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广州黑马”）负责上海、广州众创空间项目的具体实施。

同时，为了便于募集资金管理并促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简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166 万元、向创业黑马（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增资人民币 63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拟分别设立公司募投项

目“黑马众创空间项目”实施主体上海简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简即”)、创业黑马(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广州黑马”)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就该募集资金专户监管事宜,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简即、广州黑马将分别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本事项将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牛文文先生办理相关事宜,待签署后将及时披露协议签署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创业黑马(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9日